

证券简称： 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 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 2007—10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董事会研究，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0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二)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长安科技大楼多媒体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五)出席对象：

1.凡是 2007 年 5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0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0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2006 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2006 年利润分配方案

(六)关于 2007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以上提案内容请查阅 <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需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需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

3.委托代理人需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

上述股东将所需的相关证件或授权委托书通过专人、传真或邮寄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07年5月14日下午5：30前。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崔云江、黎军

2.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260号长安汽车董事会办公室

3.联系电话：(86) 023——67594009

4.联系传真：(86) 023——67866055

5.邮政编码：400023

(二)会议费用：

到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五、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2007年5月15日召开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_____ 股东代码_____

所持股份类别(A股或B股)_____ 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4月12日